

美出動隱形機轟炸胡塞武裝

夜襲也門首都薩那 毀5地下武器庫

■美軍B2轟炸機出動轟炸胡塞武裝。
法新社

美國國防部長奧斯汀周三（10月16日）發表聲明稱，美軍當天出動「B2」隱形轟炸機，襲擊伊朗支持的也門胡塞武裝，精確打擊其控制地區的5個地下武器庫。奧斯汀稱，今次襲擊是在美國總統拜登授權下進行，旨在進一步削弱胡塞武裝，展示美軍具備全球打擊能力，能夠隨時隨地對目標實施打擊。



■胡塞武裝成員曾舉行支持加沙巴人遊行。美聯社

奧斯汀表示，美軍當天襲擊的胡塞武裝地下設施，儲存有胡塞武裝用於襲擊該地區民用和軍用船隻的各種武器零部件，「這是一次獨特的展示，表明美國有能力在對手試圖阻撓下，依然瞄準對應設施，無論它們埋在地下多深，加固程度如何。」美國有線新聞網絡（CNN）引述美國防官員消息，相關設施存放的是常規武器，今次襲擊是美軍單獨實施。美國中央司令部稱，美國空軍和海軍參與了行動。

胡塞武裝稱美侵略將付代價

胡塞武裝運營的傳媒報道，美軍夜間還空襲了也門首都薩那市，以及附近的薩達市，未透露是否造成人員傷亡。胡塞武裝傳媒辦公室副主任阿梅爾表示，「美國將為侵略也門付出代價，正如我們所說，美方的侵略行為，不會阻止也門支持加沙的立場。」

今次巴以衝突以來，也門胡塞武裝多次襲擊紅海和阿拉伯海水域目標。今年1月初以來，美國和英國多次聯合空襲胡塞

武裝目標。上月27日，胡塞武裝使用23枚導彈和一架無人機，攻擊3艘位於紅海的美國軍艦，是自去年11月以來，胡塞武裝發動規模最大的一次襲擊。

CNN：以料在選前炸伊朗

另外，以色列多次強調將襲擊伊朗，回應伊朗早前向以國發射多枚導彈。美國有線新聞網絡（CNN）周三報道，美國官員預計以色列將在11月5日美國大選前襲擊伊朗。

報道引述多名匿名美官員稱，以色列襲擊伊朗的時間表和行動計劃，在以國政府內引起激烈爭論，其時間表與美國大選沒有直接關係。但美方官員評估，內塔尼亞胡對以軍行動的政治影響高度敏感，「他敏銳地意識到潛在的襲擊，可能會如何影響美國大選走向。」

CNN分析，內塔尼亞胡上周與總統拜登就以色

列襲擊伊朗計劃進行對話，身為副總統的民主黨總統候選人哈里斯也參與其中。拜登似乎並未阻止內塔尼亞胡襲擊伊朗，但考慮若中東全面爆發衝突、刺激國際油價上漲，可能加劇美國民眾對拜登政府中東政策的不滿，拜登及其團隊因此要求以方採取有節制行動。

分析還指出，美國國務卿布林肯和防長奧斯汀日前致函以國政府，施壓以方改善加沙地帶人道主義狀況。但這封信並未由拜登或哈里斯簽署，總統與副總統均未公開威脅要切斷對以軍援，且信中要求以方允許更多人道援助進入加沙的最後期限，已是美國大選之後。距離美國大選僅剩約3周，中東局勢雖並非多數選民最關心的議題，但仍是影響選情的最大不確定因素之一。



■美國防長奧斯汀指轟炸由總統拜登下令。法新社

朝鮮修憲將韓定為「敵對國家」

朝鮮朝中社周四（10月17日）宣布，朝方已採取爆破手段，完全切斷位於朝方南部邊境、與韓國連接的公路和鐵路，形容此舉是依據「把韓國規定為徹底的敵對國家」的朝鮮憲法要求。韓國傳媒表示，這次是朝方首次表明已修改憲法，將韓國界定為「敵對國家」。

平壤指炸毀連接公路合法

朝中社引述朝鮮國防省發言人消息，朝鮮人民軍總參謀部依照朝鮮勞動黨中央軍事委員會命令，於周二中午以爆破方式，完全封閉了江原道高城郡甘湖里一帶，以及開城市板門區東內里一帶的公路和鐵路，兩個地點的封閉長度均約60米。報道指出，朝方正分階段實行「徹底分離朝鮮主權行使領域與韓國領土的工作」，今次行動是其中一部分，未有對周邊生態環境造成影響。

報道強調，朝鮮憲法已將韓國定為「徹底的敵對國家」，加上韓國敵對勢力發起嚴重政治軍事挑釁活動，令朝鮮半島陷入無法預測的戰爭邊緣。在形勢嚴峻的安保環境下，朝方今次炸毀與韓國連接的公路，是必然且合法措施。朝鮮國防省發言人表示，朝方會繼續採取措施，將封閉的南部邊境加固至永久要塞化。



■韓軍K-9自走榴彈砲在韓朝邊境坡州巡邏，氣氛緊張。美聯社

日國會大選自民黨議席料15年來首次未過半

日經新聞10月17日引述最新民調指出，日本執政自民黨在10月27日的國會大選中，可能無法在465席的眾議院中取得過半數的233席，這將是2009年以來首次。

日經於10月15日、16日在全日本範圍內進行電話調查，結果發現自民黨有可能在289個單一選區中贏得約30%的席位。而在全日本176個比例代表席位中，預計也將低於上屆2021年贏得的72個席位。總議席極有可能低於預期的247個席位。長期與自民黨合作的公明黨，也可能比改選前的32席更少。

選前擁有98席的在野立憲民主黨，在北海道、東京、愛知縣等選區具有優勢地位，預計可能得到更多席位；日本共產黨可望透過比例代表制保住9席；國民民主黨可望從改選前的7席獲得更多的席位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大約20%的單一選區和10%的比例代表制選民尚未決定立場，因此還可能出現變動。

保安人員有多大的執法權

黃江天 資深法律人

日前有超級市場連鎖店的便衣保安，懷疑有顧客盜竊，涉箍頸及拉扯其背囊將該顧客拖行回店舖內盤查。

事件令輿論嘩然，更引起關注保安人員有否執法權。

根據《保安及護衛服務條例》，在香港從事有報酬的保安工作，必須持有由警務處處長發出的保安人員許可證。如違反即屬犯罪，經定罪可判處罰款港幣一萬元及監禁三個月。許可證有效期一般為五年。持證人值班時須隨身攜帶，並在警務人員檢查時出示。持證人只能從事許可證註明的保安工作。若不遵守有關條件，當局可撤銷或暫時吊銷其許可證及提出檢控。

保安員與普通市民一樣只擁有俗稱「101拘捕令」的市民拘捕權力，即《刑事條例》第101條規定，「任何人可無需手令而逮捕任何他合理地懷疑犯了可逮捕的罪行的人。」「可拘捕的罪行」是指由法律規限固定刑罰的罪行（謀殺是唯一屬於這類別的罪行），或初犯者可被判處超過12個月監禁的罪行（包括爆竊、刑事毀壞、縱火、盜竊、搶劫、未獲授權而取用交通工具等）。需留意，這裏的「可拘捕的罪行」亦指犯任何這類罪行的企圖。根據普通法，任何市民均有權拘捕他認為破壞社會安寧的任何其他人。

保安及護衛業管理委員會的《保安人員須知》，亦提醒保安員須時刻謹記

在行使上述權力時在顧及個人安全時應注意：如目睹罪案發生，例如搶劫、惡意破壞或傷人等，可在環境許可及安全情況下將疑犯拘捕，但首要是報警求助；如已行動拘捕疑犯，應立即報警；拘捕疑犯時只能使用最低程度的武力；並在疑犯受制服後立即停止使用武力；不得以武力懲罰疑犯；查問可疑人物時，必須保持禮貌，並容許對方解釋其行為。

特別強調，持證保安員作為普通市民，並無搜查權力。現實中，即使警務人員逮捕都須使用符合比例的武力。若保安員使用不合比例的武力，或觸犯普通襲擊或傷人罪。如本案，警方就將之列為普通襲擊。



生活與法